

证券代码：830809

证券简称：安达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129

**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**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**

**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**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27 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贵州省贵阳市开阳县硒城街道办白安营村安达科技行政楼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

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刘建波先生

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、召开方式及召集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**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**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3,536,67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5394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

5,798,14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9618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8 人，出席 8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- 4.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近期，董事刘国安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经公司董事会审核，提名刘家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[www.bse.cn](http://www.bse.cn)) 披露的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12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603,24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参会股东刘建波先生与刘家成先生为父子关系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；参会股东李忠女士与刘家成先生为母子关系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鉴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，经公司审慎评估和研究，并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、

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友好沟通，公司拟改聘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全面负责公司审计工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27）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3,536,67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（三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（一）	《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》	6,229,144	100%	0	0%	0	0%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磐、宋媛媛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刘家成	董事	任职	2023年12月27日	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(二)《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关于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7 日